

啟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復興一街251號5樓之1

電話：03-668195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2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2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2~43		二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3		二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45		二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43		二八
	4. 主要股東資訊	44、46		二八
	(十四) 部門資訊	44		二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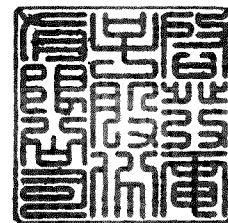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啟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 鈺 欽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2 月 2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啟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啟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啟發電子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啟發電子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啟發電子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啟發電子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啟發電子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真實性

啟發電子集團主要係銷售視訊系統產品，於民國 109 年度認列營業收入新台幣 232,441 仟元，較去年度下降約 19%，請參閱附註十八。

啟發電子集團因 109 年初受中美貿易戰以及主要客戶經營型態改變影響，109 年度營收金額下降顯著，因此針對與兩年度營收變化趨勢相反之特定正成長率銷售客戶所產生之銷貨收入，本會計師認為其收入之真實性於本年度查核屬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銷貨收入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查核該等客戶真實性，並分析兩年度營收變動原因、評估其銷貨收入與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合理性及對其授信條件之合理性。
3. 抽核並檢查銷貨是否取具客戶外部訂單且經適當核准、檢視出貨單相關憑證及銷貨對象及收款對象暨期後收款是否有異常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及正確性。
4.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檢視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情事係歸因於民國 109 年度事件所產生，以確認民國 109 年度銷貨收入是否存在誤述情形。

其他事項

啟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啟發電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啟發電子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啟發電子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啟發電子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啟發電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啟發電子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啟發電子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啟發電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啟發電子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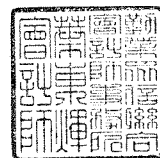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會計師 葉 東 輝

葉東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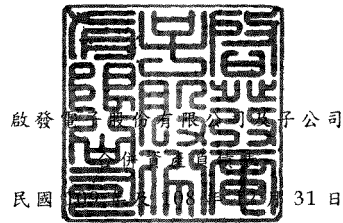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2 月 2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五)	\$ 273,960	57	\$ 283,608	56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四及二五)	\$ 28,468	6	\$ 42,119	9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七及二五)	85	-	-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二五)	9,375	2	9,929	2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七、十八及二五)	44,315	9	61,347	1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一及二五)	639	-	664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七及二五)	631	-	1,58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五及十八)	5,340	1	5,963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1,029	-	3,669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3,822	9	58,675	12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八)	58,775	13	59,580	12		非流動負債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2,869	1	2,98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一及二五)	1,327	1	13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81,664	80	412,776	8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五)	513	-	513	-	
	非流動資產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840	1	65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	86,953	18	90,286	18	2XXX	負債總計	45,662	10	59,327	1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1,963	1	796	-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七)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833	-	842	-		股 本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6,130	1	4,146	1		普通股股本	250,000	52	250,000	4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1,107	-	1,107	-		資本公積	116,915	24	116,215	2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6,986	20	97,177	19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7,779	10	47,779	9	
							未分配盈餘	18,294	4	36,632	7	
							保留盈餘總計	66,073	14	84,411	16	
							3XXX	權益總計	432,988	90	450,626	88
1XXX	資 產 總 計	\$ 478,650	100	\$ 509,953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478,650	100	\$ 509,95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啟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 232,441	100	\$ 286,477	100
5110	(186,033)	(80)	(226,918)	(79)
5900	46,408	20	59,559	21
	營業費用 (附註十九)			
6100	17,070	8	20,239	7
6200	11,267	5	12,045	4
6300	40,238	17	43,260	15
6000	68,575	30	75,544	26
6900	(22,167)	(10)	(15,985)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十 九及二三)			
7100	858	-	1,396	1
7010	10,266	5	6,089	2
7020	(7,372)	(3)	(1,733)	(1)
7050	(13)	-	(25)	-
7000	3,739	2	5,727	2
7900	(18,428)	(8)	(10,258)	(3)
7950	90	-	3,863	1
8200	(18,338)	(8)	(6,395)	(2)
8500	(\$ 18,338)	(8)	(\$ 6,395)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8,338)	(__8)	(\$ 6,395)	(__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8,338)	(__8)	(\$ 6,395)	(__2)
	每股虧損 (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 0.73)		(\$ 0.26)	
9810	稀 釋	(\$ 0.73)		(\$ 0.2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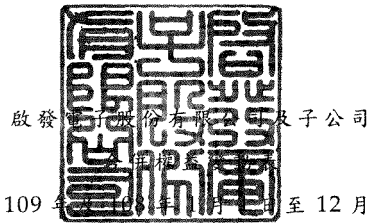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權 益 總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A1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50,000	\$ 115,326	\$ 46,468	\$ 56,139	\$ 467,933
	107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311	(1,311)	-
B5	股東現金股利-4.72%	-	-	-	(11,801)	(11,80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N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889	-	-	889
D1	108 年度淨損	-	-	-	(6,395)	(6,395)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6,395)	(6,395)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50,000	116,215	47,779	36,632	450,62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N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700	-	-	700
D1	109 年度淨損	-	-	-	(18,338)	(18,338)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8,338)	(18,338)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250,000	\$ 116,915	\$ 47,779	\$ 18,294	\$ 432,98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啟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18,428)	(\$ 10,258)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425	4,860
A20200	攤銷費用	869	1,224
A20900	財務成本	13	25
A21200	利息收入	(858)	(1,396)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700	88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4,141	(1,742)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7,839	2,05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85)	155
A31150	應收帳款	16,948	5,41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933	1,603
A31200	存 貨	(3,336)	21,54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7	234
A32150	應付帳款	(13,524)	(34,29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54)	2,36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23)	1,263
A3299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	(2,39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423)	(8,45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80	1,406
A33500	收取之所得稅	746	2,17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03</u>	<u>(4,87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2)	-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860)	(51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92)</u>	<u>(50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664)	(\$ 65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1,801)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3)	(2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7)	(12,47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882)	(1,73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9,648)	(19,58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83,608</u>	<u>303,19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73,960</u>	<u>\$ 283,60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啟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啟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95 年 3 月 28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從事於電子零組件之製造、批發、零售及產品設計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5 年 3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2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

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九及附表一。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

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

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當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之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係來自視訊系統產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二)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金額）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其並未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0	\$ 159
銀行活期存款	195,840	103,449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78,000	180,000
	<u>\$273,960</u>	<u>\$283,608</u>

七、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u>85</u>	\$ <u>-</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u>44,315</u>	\$ <u>61,347</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618	\$ 1,551
其 他	<u>13</u>	<u>35</u>
	\$ <u>631</u>	\$ <u>1,586</u>

(一)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至 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針對應收帳款進行投保，增加保障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期				逾 期 超 過 2 7 1 天	合 計
		1 ~ 9 0 天	9 1 ~ 1 8 0 天	1 8 1 ~ 2 7 0 天	逾 期 超 過 2 7 1 天		
總帳面金額	\$ 44,315	\$ -	\$ -	\$ -	\$ -	\$ 44,31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44,315</u>	<u>\$ -</u>	<u>\$ -</u>	<u>\$ -</u>	<u>\$ -</u>	<u>\$ 44,315</u>	

108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期				逾 期 超 過 2 7 1 天	合 計
		1 ~ 9 0 天	9 1 ~ 1 8 0 天	1 8 1 ~ 2 7 0 天	逾 期 超 過 2 7 1 天		
總帳面金額	\$ 60,530	\$ 817	\$ -	\$ -	\$ -	\$ 61,34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60,530</u>	<u>\$ 817</u>	<u>\$ -</u>	<u>\$ -</u>	<u>\$ -</u>	<u>\$ 61,347</u>	

(二)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營業稅退稅款。

八、存 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原 料	\$ 40,114	\$ 40,963
在 製 品	17,142	17,174
製 成 品	1,519	1,443
	<u>\$ 58,775</u>	<u>\$ 59,580</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181,892	\$225,561
存貨報廢損失	-	3,099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4,141	(1,742)
	<u>\$186,033</u>	<u>\$226,918</u>

九、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年12月31日	說 明
本 公 司	瑞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瑞發公司)	電子器材、電子設備批發	100%	註

註：本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16 日投資設立瑞發公司，其業務性質係電子器材、電子設備批發，原始投資金額為 6,000 仟元，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持股比例為 100%。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一。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 自 用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儀器設備	機器設備	租賃資產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合 計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3,381	\$ 37,038	\$ 23,813	\$ 1,511	\$ -	\$ 8,087	\$ 1,475	\$ 125,305
增 添	-	-	432	-	-	-	-	432
處 分	-	-	(5)	-	-	-	-	(5)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3,381</u>	<u>\$ 37,038</u>	<u>\$ 24,240</u>	<u>\$ 1,511</u>	<u>\$ -</u>	<u>\$ 8,087</u>	<u>\$ 1,475</u>	<u>\$ 125,732</u>
<u>累計折舊</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323	\$ 20,251	\$ 960	\$ -	\$ 7,010	\$ 1,475	\$ 35,019
折舊費用	-	731	2,426	183	-	425	-	3,765
處 分	-	-	(5)	-	-	-	-	(5)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6,054</u>	<u>\$ 22,672</u>	<u>\$ 1,143</u>	<u>\$ -</u>	<u>\$ 7,435</u>	<u>\$ 1,475</u>	<u>\$ 38,779</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3,381</u>	<u>\$ 30,984</u>	<u>\$ 1,568</u>	<u>\$ 368</u>	<u>\$ -</u>	<u>\$ 652</u>	<u>\$ -</u>	<u>\$ 86,953</u>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3,381	\$ 37,038	\$ 23,813	\$ 1,511	\$ 144	\$ 8,175	\$ 1,475	\$ 125,537
轉列使用權資產	-	-	-	-	(144)	-	-	(144)
處 分	-	-	-	-	-	(88)	-	(88)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3,381</u>	<u>\$ 37,038</u>	<u>\$ 23,813</u>	<u>\$ 1,511</u>	<u>\$ -</u>	<u>\$ 8,087</u>	<u>\$ 1,475</u>	<u>\$ 125,305</u>
<u>累計折舊</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592	\$ 17,576	\$ 777	\$ 46	\$ 6,493	\$ 1,475	\$ 30,959
轉列使用權資產	-	-	-	-	(46)	-	-	(46)
折舊費用	-	731	2,675	183	-	605	-	4,194
處 分	-	-	-	-	-	(88)	-	(88)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5,323</u>	<u>\$ 20,251</u>	<u>\$ 960</u>	<u>\$ -</u>	<u>\$ 7,010</u>	<u>\$ 1,475</u>	<u>\$ 35,019</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3,381</u>	<u>\$ 31,715</u>	<u>\$ 3,562</u>	<u>\$ 551</u>	<u>\$ -</u>	<u>\$ 1,077</u>	<u>\$ -</u>	<u>\$ 90,286</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50 年
儀器設備	2 至 6 年
機器設備	5 至 6 年
生財器具	3 至 6 年
租賃改良	3 年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1,932	\$ 735
辦公設備	31	61
	<u>\$ 1,963</u>	<u>\$ 796</u>

	109年度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827</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630	\$ 629
辦公設備	<u>30</u>	<u>37</u>
	<u>\$ 660</u>	<u>\$ 666</u>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639</u>	<u>\$ 664</u>
非流動	<u>\$ 1,327</u>	<u>\$ 13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1.675%~1.850%	1.850%
辦公設備	6.028%	6.028%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60</u>	<u>\$ 15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835)</u>	<u>(\$ 827)</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房屋及建築與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無形資產

<u>成 本</u>	<u>電腦軟體及其他</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1,427
單獨取得	<u>860</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2,287</u>
<u>累計攤銷</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0,585
攤銷費用	<u>869</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1,454</u>

(接次頁)

(承前頁)

	<u>電腦軟體及其他</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833</u>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1,607
單獨取得	519
除 列	(<u>699</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427</u>
<u>累計攤銷</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060
攤銷費用	1,224
除 列	(<u>699</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0,585</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842</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及其他

1至10年

十三、其他資產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款	<u>\$ 2,869</u>	<u>\$ 2,986</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u>\$ 1,107</u>	<u>\$ 1,107</u>

十四、應付帳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28,468</u>	<u>\$ 42,119</u>

十五、其他負債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084	\$ 4,889
其他	<u>4,291</u>	<u>5,040</u>
	<u>\$ 9,375</u>	<u>\$ 9,929</u>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	\$ 5,025	\$ 5,653
代收款	<u>315</u>	<u>310</u>
	<u>\$ 5,340</u>	<u>\$ 5,963</u>
<u>非流動</u>		
其他非流動負債		
退款負債	<u>\$ 513</u>	<u>\$ 513</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七、權益

(一) 普通股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40,000</u>	<u>40,000</u>
額定股本	<u>\$400,000</u>	<u>\$4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5,000</u>	<u>25,000</u>
已發行股本	<u>\$250,000</u>	<u>\$250,000</u>

(二) 資本公積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100,562	\$100,562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股票發行溢價	11,756	11,756
員工認股權	<u>4,597</u>	<u>3,897</u>
	<u>\$116,915</u>	<u>\$116,21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考量公司營運成長、資金需求，並兼顧財務結構目標下，盈餘之發放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但因公司業務實際需要得由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24 日及 108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07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1,311</u>
現金股利	<u>\$ 11,801</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47

本公司 110 年 2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

有關 109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0 年 6 月 1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八、收 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232,441</u>	<u>\$286,477</u>

(一) 合約餘額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1月1日</u>
應收帳款 (附註七)	<u>\$ 44,315</u>	<u>\$ 61,347</u>	<u>\$ 67,532</u>
合約負債—流動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五)			
商品銷貨	<u>\$ 5,025</u>	<u>\$ 5,653</u>	<u>\$ 4,408</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2,365</u>	<u>\$ 1,137</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 商品銷貨收入依地區別細分

地 區 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美 洲	\$144,051	\$210,129
亞 洲	85,036	69,898
歐 洲	2,673	5,704
其 他	<u>681</u>	<u>746</u>
	<u>\$232,441</u>	<u>\$286,477</u>

2. 商品銷貨收入依產品項目細分

產 品 項 目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視訊系統產品	\$215,132	\$266,216
其 他	<u>17,309</u>	<u>20,261</u>
	<u>\$232,441</u>	<u>\$286,477</u>

十九、本年度淨損

(一) 利息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銀行存款	<u>\$ 858</u>	<u>\$ 1,396</u>

(二) 其他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政府補助 (附註二三)	\$ 3,371	\$ -
其他	<u>6,895</u>	<u>6,089</u>
	<u>\$ 10,266</u>	<u>\$ 6,089</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	<u>(\$ 7,372)</u>	<u>(\$ 1,733)</u>

(四) 財務成本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2	\$ 3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1</u>	<u>22</u>
	<u>\$ 13</u>	<u>\$ 25</u>

(五) 折舊及攤銷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95	\$ 496
營業費用	<u>3,930</u>	<u>4,364</u>
	<u>\$ 4,425</u>	<u>\$ 4,86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8	\$ 137
推銷費用	168	209
管理費用	275	364
研發費用	<u>288</u>	<u>514</u>
	<u>\$ 869</u>	<u>\$ 1,224</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附註十六）	\$ 2,029	\$ 2,036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700	889
其他員工福利	<u>49,675</u>	<u>48,84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2,404</u>	<u>\$ 51,76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700	\$ 9,034
營業費用	<u>43,704</u>	<u>42,734</u>
	<u>\$ 52,404</u>	<u>\$ 51,768</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3% 至 12%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9 及 108 年度均為稅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8 及 107 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894</u>)	<u>3,172</u>
	(1,894)	3,172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984</u>	<u>69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90</u>	<u>\$ 3,86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稅前淨損	(<u>\$ 18,428</u>)	(<u>\$ 10,258</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20%） 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 3,685)	(\$ 2,051)
免稅所得	674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027	1,36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1,894</u>	(<u>3,17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90</u>)	(<u>\$ 3,863</u>)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合併公司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僅將已實際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減除。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029</u>	<u>\$ 3,669</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暫時性差異	<u>\$ 4,146</u>	<u>\$ 1,984</u>	<u>\$ 6,130</u>

108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暫時性差異	<u>\$ 3,456</u>	<u>\$ 690</u>	<u>\$ 4,146</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7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u>(\$ 0.73)</u>	<u>(\$ 0.26)</u>
稀釋每股虧損	<u>(\$ 0.73)</u>	<u>(\$ 0.26)</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之淨損	<u>(\$ 18,338)</u>	<u>(\$ 6,395)</u>

股數

單位：仟股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5,000</u>	<u>25,000</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47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9年度		108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470	\$ 16.05	-	\$ -
本年度給與	-	-	470	16.05
本年度喪失	(50)	-	-	-
年底流通在外	420		470	
年底可執行	-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 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16.05		\$ 16.05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 16.05	\$ 16.05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4.01年	5.01年

本公司於108年1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9年12月
給與日股價	16.05元
行使價格	16.05元
預期波動率	33.79%
存續期間	4.0~4.5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6704%~0.6965%

109及108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700仟元及889仟元。

二三、政府補助

啟發公司於109年6月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影響，向經濟部申請艱難事業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申請，申請補助項目為營運資金補貼及109年4~6月薪資補貼，核准補貼金額計3,371仟元。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無重大差異。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並未持有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318,991	\$346,541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32,759	47,15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營運活動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因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故有自然避險之效果。目前合併公司並未從事衍生金融商品交易，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決定是否承做遠匯外匯交易，或其他金融商品避險。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合併公司內部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元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美元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影 響
	109年度	108年度
損 益	\$ 107	\$ 258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資產。因而產生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78,000	\$18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95,840	103,44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稅後淨利將減少／增加 196 仟元及 103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因為變動利率淨資產增加。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針對應收帳款進行投保，增加保障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三大客戶，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54% 及 90%。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9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付息負債					
應付帳款	\$ 17,012	\$ 11,456	\$ -	\$ -	\$ -
其他應付款	-	9,375	-	-	-
租賃負債	56	111	493	1,352	-
	<u>\$ 17,068</u>	<u>\$ 20,942</u>	<u>\$ 493</u>	<u>\$ 1,352</u>	<u>\$ -</u>

108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付息負債					
應付帳款	\$ 22,604	\$ 19,108	\$ 407	\$ -	\$ -
其他應付款	-	9,929	-	-	-
租賃負債	56	113	506	140	-
	<u>\$ 22,660</u>	<u>\$ 29,150</u>	<u>\$ 913</u>	<u>\$ 140</u>	<u>\$ -</u>

(2) 融資額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96,000</u>	<u>150,000</u>
	<u>\$ 96,000</u>	<u>\$15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30,000</u>	<u>30,000</u>
	<u>\$ 30,000</u>	<u>\$ 30,000</u>

二六、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4,608</u>	<u>\$ 4,81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6,474	28.48	<u>\$ 184,369</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54	28.48	<u>\$ 12,926</u>

108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108		29.98	\$		123,150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51		29.98	\$		16,504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9年度		108年度	
		匯	率	匯	率
美	元	28.48 (美元：新台幣)	淨兌換(損)益 (\$ 7,839)	29.98 (美元：新台幣)	淨兌換(損)益 (\$ 2,059)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一）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二)

二九、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主要經營項目為各種電子零組件產品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等，專注於本業之經營。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績效之資訊，均為財務報表之資訊。

(一) 主要產品之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視訊系統	<u>\$232,441</u>	<u>\$286,477</u>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台灣(本公司所在地)	\$ 77,178	\$ 57,892	\$ 90,856	\$ 93,031
美國	144,051	210,129	-	-
其他	<u>11,212</u>	<u>18,456</u>	-	-
	<u>\$ 232,441</u>	<u>\$ 286,477</u>	<u>\$ 90,856</u>	<u>\$ 93,03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收入淨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甲公司	\$ 65,124	28	\$ 130,467	46
乙公司	33,468	14	35,151	12
丙公司	27,010	12	9,178	3
丁公司	24,591	11	24,104	8

啟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本公司	瑞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器材、電子設備 批發	\$ 6,000	\$ -	600	100	\$ 5,877	(\$ 123)	(\$ 123)	子公司(註)

註：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啟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城邦投資有限公司	1,996,820	7.98%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